

■ 编者的话

他们的声音
也有温度

上一周,我们吹响南京整治集结号。这是一次对城市违建攻坚战,一次对城市脏乱差的阻击战。14个部门管不好一个车站,外地人说南京太脏太乱让书记痛心,青石街成为繁华都市背后的“龙须沟”……一系列刺痛人心的新闻,不仅仅构成了媒体评论的要素,也在某种程度上唤醒城市的知识阶层。今天,我们发表的几篇来稿,皆为来自城市学界、新闻界和白领市民的热议。即便是众所周知的“老吴韶韶”,也包裹着一个老南京对城市的滚烫情感。

城市治理,管理者的思路、情感起引领作用,但是,下层的声音,也有相当高的温度。感受一下吧,南京!



快报有关南京整治的报道和评论

为什么民众发火
你们就充耳不闻?

22日南京市委书记杨卫泽批评14个单位和部门管不好一个高铁南京南站。仅仅一夜之间,高铁南京南站面貌大为改观。贵报上周五刊发社评,文章说城市管理是不能什么事都指望市委书记“发火”的,关键需要管理部门各司其职,我很赞同。在市委书记发火之前,老百姓对于高铁南京南站的种种乱象已经是怨声载道了。为何这些相关的管理部门对于老百姓的“发火”却能充耳不闻,说到底,还是官本位的思想在作祟。在这些部门的官员眼中只知道对上级负责,对领导负责,所以市委书记一“发火”马上就出现了所谓的“一夜奇观”。

要知道,城市管理最终是为市民服务的,全市的市民才是城市管理的受益者。作为一线的管理部门的所作所为,应该是对市民负责,为市民服务。实际上,在城市管理中,一些市民反映强烈的问题比如环境脏乱差等等,其实也就是芝麻绿豆的小问题,如果作为管理部门能及时关注到民意的动态,能及时地把民众“发火”的问题解决处理掉,那还会出现让上级领导“动怒”的情景吗?

南京市民 唐恺

■ 评报与挑刺

顿号“小瓜子”该删去

编辑同志:你们好!

我是在一线工作了32年的“老”语文老师。在阅读贵报时,发现了一个问题:如“全方位”、“全流程”、“全天候”这样的语句,前后引号之间,该不该使用顿号?贵报在使用上是不一致的。我以为是不不要用的!

南通市学田新村内师范附小东校区 王东明

尊敬的编辑老师,您好:

8月20日快报A5版《6楼广告牌拆除中掉落,路过的夫妻俩瞬间阴阳相隔》文中第一个标题“如果晚走两步,躺下的就是我!”应为“如果晚走两步,躺在这里的就是我了。”

快报忠实读者 姚友平

读者乔先生等:2012年8月15日F5版,贵报制作的图片中的图像“周克华倒地左手向外”应为“周克华倒地右手向外”。

有必要把目光投向“违建”的背后

□江苏 辛华(老新闻工作者)

今年7月份以来,南京掀起了史无前例的“拆违”风暴。风暴过处,长期矗立在大街小巷的违章建筑轰然倒下,老百姓无不拍手称快。

毋庸讳言,“违建”,是包括南京在内的许多城市管理和建设中的毒瘤。它一个又一个地出现,是有些权力部门不作为、乱作为的恶果,是有些违建者利用手中握有的钱势和权势向法治的挑战,严重侵犯了人民的利益和国家利益,广大市民早已深恶痛绝。

“拆违”风暴,是党和政府的民心工程,既是建设美丽南京所必需,更是捣毁一些干部、部门腐败温床的铁拳。广大市民是拥护和支持的。“拆违”绝不是仅仅拆除几幢违章建筑,不是做梳妆打扮那样的表面文章,不是迎接青奥会的一时之举,我们对它应该有更多、更大的期待,通过这场风暴,寻找堵住“违建”滋生和膨胀的长治久安之策。

经过近一个月的“拆违”,各区都出现了一些典型案例。人们几乎都能在这些典型案例的背后发现

种种怪象,可以提出一连串的“为什么”,“违建”的严重性、复杂性由此可见一斑。然而,就是这些“违建”典型,也是一份富有说服力的反面教材,人们只要实事求是地梳理、分析它们背后暴露出来的怪象和“为什么”,无疑可以找到“治违”的相应对策。

以南京日报8月24日披露的两个“违建”为例:

例一:河西滨江公园内高尔夫球场草坪上,从去年11月开始,建起了一幢高三层、总面积达3000平方米的违章建筑,在长达半年多的时间里,居然安然无恙。虽然建邺区执法大队在4月底对这幢“违建”进行立案,并对大楼所有者进行调查,但近4个月过去了仍然没有说法。虽然大楼已在8月23日拆除,但人们还是不禁要问,这个庞然大物存在这么长时间,市、区相关部门为什么发现不了?发现了为什么不去过问?过问了为什么解决不了?是无力解决还是不想解决?

例二:有读者举报,在白下区

中和桥边,秦淮河绿化工程结束后,大堤上10多间临时工棚不仅没有拆除,反而进行加固、扩大,而且成了“产权房”出租,每间租金高达一万多元。防洪大堤上不准建房,是普通老百姓都知道的常识。究竟是哪个单位如此胆大妄为地加固、扩大临时工棚?为什么水利部门、河道管理部门视而不见?这些临时工棚是如何拿到“产权证”的?产权证是由哪个部门发的?

就上面两例而言,人们从这些并不复杂的“为什么”里,至少可以获得有效“治违”的3点启示:

必须提高“违建”成本。对那些“大块头”违章建筑,仅一拆了之,处罚实在是太轻了。有人建议按照相关规定施以违章建筑数倍罚款,同时诉诸法律,让违建者经济上不偿失,形象上身败名裂,以后再也不敢乱动以“违建”牟取暴利的馊主意,是合理的,也是必要的。

严格落实责任制。对在“违建”面前不作为和乱作为的部门、单位和人员,应该追究责任。吃了人民

给的俸禄而不给人民办好事,甚至与违建者沆瀣一气算计国家和人民的公仆,人民完全有理由请他把权力交还给人民。把“拆违”与“撤位”挂钩,也许过于严酷,但唯有如此,才能使严重乱用公权者警醒。

强化建章立制。通过“拆违”风暴,哪里可以建什么,哪里不能建什么,应该更清晰了。把这些“拆违”的成果用政策、规定固化,让以后管理和建设城市有所遵循,是“拆违”风暴中一项不可或缺的工作。特别对那种无视政策、规定“先斩后奏”的做法应该严加制止,以维护政策规定的严肃性。其实大家心知肚明,“先斩后奏”是许多“违建者”对付老百姓的拖延战术,是一些执法部门掩护“违建”的烟幕弹。杜绝“先斩后奏”就是堵截“违建”发生的一个大漏洞,是千万小看不得了的。

这些案例告诉我们,真正把“拆违”风暴刮成思想教育风暴,反腐倡廉风暴,以法治市风暴,才能既治标又治本,符合民意期待。

如何不让“斯文秀美”
这四个字与南京渐行渐远

□刘小冰(南京工业大学法律与行政学院教授、副院长)

南京最为骄傲的是同时拥有三样东西:文化是“天下文枢所在”,经济是“天下财富出于东南,而金陵为其会”,城市面貌则是“斯文秀美”。

但“斯文秀美”这四个字似乎正在与南京渐行渐远,“脏乱”成了南京某些地区的新地标,随地吐痰、乱扔垃圾、违法搭建之类的恶疾伤害了这座城市,损害了大多数人的权益。

好在南京现在已经明确了近期的管理目标:“用一年左右的时间,大幅度提升南京城市功能和规划水平,大幅度提升城市品质和人居质量,大幅度提升群众幸福感和城市美誉度”。这三个“大幅度”的目标说高也不高,说低也不低。但难易之间,存乎一心。因此,再造“斯文秀美”的新南京,主要取决于我们的态度、制度和力度。

一、主政者不讳疾忌医、市民们能知耻自省

面对现状,我们必须放低身段,看到问题,看到差距,主政者不讳疾忌医、市民们能知耻自省,这才是应有的态度。

对于主政者来说,最糟糕的态

度就是有什么问题都藏着掖着,只讲成绩和愿景,不讲实话、不干实事。对于市民们来说,最糟糕的态度就是事不关己高高挂起,只强调自己的“权利”,看不到、不愿意履行与之相匹配的义务。

现在,南京的主要领导敢于、善于自揭家丑,这种态度值得肯定。但也得提个醒:是不是南京所有的领导和市民都认识到了问题的严重性、复杂性?恐怕未必。因此,还必须在思想上再发动、认识上再提高。

二、城市管理既要靠领导者的“发怒”,更要靠综合性的制度

现阶段,城市管理不靠领导者的“发怒”很难,这在一定时间内有其合理性和有效性。“发怒”说明了问题的严重性和领导者的决心。如此,才能迅速形成组织化的力量来突击解决问题。

但是,城市的长效管理更需要依靠综合性的制度。

除了我们经常提及的道德制度建设、法律制度建设外,还应加强自治制度建设。我省的苏州市吴中区等地通过实行自治的基层组织申请强拆,得到了法院支持。这些做法值得学习,因

为这是居民自我管理的行为,并没有违反法律的强制性规定。

三、加大全民参与的力度、政府管理的力度和责任追究的力度

南京的脏乱,老百姓也是“一天也看不下去了”!因此,必须全民自觉参与、全体参与,那才叫工作的力度到家了。

须知治理脏乱的第一责任人是政府。违法搭建之类的行为是对大多数人权益的侵犯,对这些行为的治理受到了大多数人的欢迎。政府应顺势而为、敢于碰硬,用足、用好自己的权力。《行政强制法》四十四条明确赋予政府对违法的建筑物、构筑物、设施等的强制拆除权。行政机关不去依法强拆,就是违法。

治理脏乱必须加大责任追究的力度。没有责任,所有的规则势将落空。这个责任是一种综合责任,既有道德责任,也有纪律责任,更有法律责任。

南京城的醇厚、南京人的憨厚,是我们的立市之本。只要端正态度、完善制度、加大力度,我们就有信心再造“斯文秀美”的新南京!

这段路的人行道
怎么这样别扭?

编辑同志:8月21日的快报社评说得非常好:南京大拆违要拆出公平,“公家违建”必须先“洗脸”。真是说到了要害,说出了市民的心声。下面我举报:中华路428号到444号这段人行道上的门面房是不是违建?

从瞻园路夫子庙牌坊附近沿中华路向南,两边的人行道很有特色,它与门面房融为一体,是门面房前的一条过道,这样不仅能挡风挡雨挡太阳,而且路面平整宽敞。然而到了428号向南就不同了,人行道没有了,可笑的是上面还铺着盲道线呢。行人只能拐到慢车道上与车争道。更要命的是,邮电局门口慢车道上每天总有单位的公务车停着,再加上办事人员的自行车摩托车等,就这么几米宽的慢车道,既要停车,又要行人挤车,这里经常是人挤人,人挤车,车挤车,简直是乱成一团。中华门是南京的南大门,十几年下来了,政府主管部门难道没有看到,没有听到过一点反映?多年来街道整破拆违,连小弄子的每个门面都统一整修,许多路面及人行道进行了平整改造。但是,就是这段临大街的人行道还是面貌依旧,实在是太令人失望了!

我们热切期盼,通过这次规模空前的市容整治活动,能够一扫这里的脏乱差局面。

南京市民 姚德朝(请告知联系地址)



跟老吴韶韶南京城的“那些事儿”

□快报评论员 西风

吴晓平先生是南京电视台《听我韶韶》栏目的著名电视评论员,他嬉笑怒骂皆成文章,很受南京市民的追捧和喜爱。他在读报环节中,对现代快报的社评和新闻等,也经常做出“麻辣酸甜”的评述,给读者或观众留下深刻的印象。昨晚,本报评论员就有关南京城市话题与老吴做了一番有意思的对话。

西风:老吴您好!您经常在节目中读报,对报纸的观点有时候是赞赏肯定,有时候不以为然甚至不客气地批评。我也注意到有两期,您对我们关于南京青奥会几点建言的社评,基本上还是认同的;但在一篇关于夫子庙白日整治的社评中,您却提出不同看法,认为评论者有点不食人间烟火。您是个老南京,老媒体人,怎么看待我们快报对南京地方建设、管理的言论介入?

老吴:哈哈,我们有时候“偷窃”你们快报的文章来读,不好意思。要我说,你们快报是一个有良心的媒体,你们的社评我觉得有个特点,立

点很高,落地很低,或者叫很深。非常关注南京的事,关注我们身边老百姓关心的事。我这次读你们的青奥会的社评,就是觉得我们南京的这件大事,你们说得蛮好的。不仅仅是对监管者说,还对全体百姓说,结合得好。青奥会缺了哪一方面的素质都不行。至于夫子庙那篇,我的意思是说,你们站在一个新闻工作者的良心的角度,首先肯定政府的行为,夫子庙作为南京市的一张名片,脸上藏污纳垢,文化上戴瓜皮帽穿西装,确实需要整治,回归文化的品位,方向是对的。但我的意思是担心,这个整治不能搞成面子工程,还要给经营者整改留一个方向或空间。比如说美食一条街,大客车不让进,市容上好像好看了,但生意就受到了不好的制约。夫子庙历史上之所以负美食盛名,是它街上有几个名闻遐迩的老字号店,为什么红火?人气和方式。什么经营方式呢?就是明档明火,屋檐下,红彤彤的大锅支到街头,满街飘香。有市,就要有人。

人呢,都迁走了,光指望外地游客,哪行?所以,我希望的快报文章,不仅仅站在管理者角度,还要有百姓的声音,甚至听听经营者的意见。

西风:您的读报意见常常给我们以启迪,不仅仅是因为您的独立思考,还因为您的率真。您从不隐瞒自己的喜恶,有一说一,一针见血。最近,南京市委书记杨卫泽的讲话见诸各大媒体,即到南京来的外地人经常说南京太脏太乱,书记感到很痛心。您是个土生土长的南京作家,您怎么看待南京的这种对外形象?南京城在您心目中应该是个什么样子,如何才能改观糟糕的城市形象?

老吴:既然说我一说一,那我就说点实话。南京这次大整治、大拆违,我从内心里是非常支持的。尤其是对那些有背景的“公家违建”,要敢于碰硬,就像你们社评说的。南京脏和乱,在我看来,有比较才有发言权。有些城市我不久前刚去过,比南京还脏还乱,南京还

算好的。成都最近也在大拆大建,不过我还比较喜欢成都原来的那种慢生活。外地人说南京,我不大舒服。如果是我们自己说,说明我们认识到差距。但我个人认为,对于脏乱的根子,要找准,怪一般老百姓没用,政府负有不可推卸的责任。这些年城市像个大工地,是怎么来的?满城堵,马路开膛破肚,是怎么回事?不能怪一个个小开发商,得怪GDP,一任领导要一任政绩,规划随着人脑转,这才是根子问题。火车南站书记发火才解决。问题怎么产生的?是抢工期、献礼。我就住在南站附近。其实像南站这样的抢工期工程何止一个两个?根子在于城市规划,在于领导决策,这个跟市民素质比起来,要紧得多。治南京脏乱,就应该盯住这个症结。有人说南京以文化为魂,我说,驴屎蛋子外面光,有什么作用。城市要尊重自己的文化,像大报恩寺。怎么建?搬走了,魂都不在了,子孙后代要骂我们的!

老吴:既然说我一说一,那我就说点实话。南京这次大整治、大拆违,我从内心里是非常支持的。尤其是对那些有背景的“公家违建”,要敢于碰硬,就像你们社评说的。南京脏和乱,在我看来,有比较才有发言权。有些城市我不久前刚去过,比南京还脏还乱,南京还